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E (Cayman) Inc.
安能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6)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安能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安能**」)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未經審計綜合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具有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的涵義。

財務亮點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以下未經審計業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期間變動
收入	5,625,019	5,288,871	6.4%
毛利	879,851	877,972	0.2%
經調整稅前利潤	654,500	577,825	13.3%
經調整淨利潤	476,059	429,961	10.7%
報告期間利潤	423,380	402,423	5.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75,437	952,151	-29.1%

安能聯席主席秦興華先生指出：

「2025年，我們繼續堅持「品質與利潤並重的有效規模增長」戰略，聚焦渠道拓展，加強數智化的人才投入和能力建設，持續推進旨在實現「網絡覆蓋最密、成本最優、服務品質最好、時效最穩、服務響應最快」的高質量增長路徑，提升產品競爭力。2025年上半年，我們的渠道拓展成效顯著，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總數超過38,000個。總貨量達到6.82百萬噸，同比增長6.2%，而總票數增長25.2%達到90.6百萬票。貨重結構持續優化的同時，我們錄得經調整稅前利潤和經調整淨利潤分別達到人民幣6.55億元和人民幣4.76億元。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致力於渠道拓展和產品競爭力提高，著眼於提升網絡覆蓋、時效和品質，並以數智化為驅動力，釋放業務潛力，賦能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精細化經營和管理，為網點生態注入活力，為客戶帶來更大價值，並為股東帶來可持續回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業務概覽

本公司運營著中國零擔(「**零擔**」)市場領先的快運網絡。快運網絡運營商(如我們)為覆蓋全國的零擔服務供應商，提供及時全面的貨物運輸服務。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完成零擔運輸貨運總量6.8百萬噸，而2024年同期為6.4百萬噸。在迷你小票及小票零擔增長的帶動下，我們的總票數由2024年的72.4百萬增加25.2%至90.6百萬，而每票貨物的票均重由2024年上半年的89公斤減少至2025年上半年的75公斤。

我們主要為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即我們的直接客戶)提供運輸服務、增值服務及派送服務。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與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為全中國超過6.8百萬個終端客戶(我們的最終客戶)提供服務，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則為超過5.8百萬個終端客戶。

我們的市場及行業

隨著中國國內市場商業和貿易數字化進程加快及跨境電商的快速崛起，由製造商到分銷商、商家和零售商組成的供應鏈的各個環節，都需要快速高頻率的庫存周轉。這只有通過綜合高效的貨運解決方案，將商品運輸至臨近終端消費者的倉儲設施和門店方可實現。這就進而對覆蓋全國的、及時、綜合且可靠的零擔服務產生了巨大的需求。我們利用遍佈全國的網絡，針對不同終端客戶偏好在網絡覆蓋範圍、時效性、服務質量和價格方面提供綜合和多元化的產品服務，在行業機會中佔據突出優勢。

過往，中國的零擔市場高度分散，效率低下，主要由大量的區域專線及貨運運營商於各自所在地區提供當地物流服務。這些貨運運營商很難應對B2C(企業對消費者)電子商務增長和緊隨而來的供應鏈演變所帶來的機遇和挑戰。我們開創了貨運合作商平台模式，以吸引區域貨運運營商以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身份加入我們的平台，並賦能彼等，使我們的整個網絡成為中國新商業體系的基礎設施。

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平台

在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平台模式下，由我們直接運營及控制所有關鍵的分撥和幹線運輸環節，而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負責自費投資並運營網點及提供支線服務、攬件及派送服務。我們使成千上萬的區域貨運運營商能夠與更多終端客戶聯繫並為彼等提供數字化、全國性、可靠、及時、高效以及全面的零擔服務並為區域貨運運營商賦能。我們向貨運合作商、代理商及終端客戶締造獨特價值。隨著貨運量增加，我們將不斷投資分撥中心和幹線運輸，在持續提升服務質量的同時優化運營效率。

我們致力於為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創造更多價值，同時從其增長中獲益，因此，我們相信，我們最有能力在這個廣闊而分散的市場中進一步增加市場份額。我們將繼續與我們的頭部貨運合作商維持穩健關係。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擁有超過38,000家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截至2024年6月30日：超過31,000家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使我們能夠在不斷擴大全國覆蓋範圍時更好地服務終端客戶。

我們的服務質量

我們主要為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即我們的直接客戶)提供運輸服務、增值服務及派送服務。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與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為中國整個商業體系中超過6.8百萬個終端客戶(即我們的最終客戶)提供服務。

隨著高質量增長戰略的執行及堅持「3-300KG用安能！快！」的品牌主張，我們不斷升級服務，進一步滿足終端客戶的需求。2025年上半年，我們持續穩步推進3公斤至300公斤貨物免收特殊區域加收費的「3300產品政策」，進一步消除了盲點，提升了產品競爭力。就時效性而言，平均運單時長由2024年上半年減少5.3%至2025年同期的64小時以內。時效兌現率(在時效標準內簽收的票數比上時效標準內應簽收的總票數)由2024年上半年的73.5%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76.3%，表明我們服務時效的穩定性有所改善。此外，我們強調服務質量的重要性。因此，我們的遺失率(每十萬件中的遺失件數)由2024年上半年度的0.04件降至2025年同期的0.02件，下降50%。我們於2025年調整了破損率(每十萬件中的破損件數)統計標準，2025年上半年的破損率為13.1件。同時，更好的服務亦有助降低投訴率(每十萬票中投訴的票數)，由2024年上半年的51票降至2025年同期的28票，下降46%。

我們的網絡及基礎設施

我們通過管理、優化及投資我們的關鍵基礎設施(主要包括我們的分撥中心及幹線運輸),不斷提高我們的運營效率。

分撥中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在中國各地擁有81家自營分撥中心,與我們的網點一起覆蓋中國約99.6%縣城和鄉鎮。我們在租賃場地上直接經營所有分撥中心。我們的分撥中心由我們經營的幹線運輸網絡所連接。集散分撥中心收取和分撥貨物,將其轉派至指定分撥中心,分撥中心分散貨物及將貨物分派至派送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

我們進一步優化了我們的分撥中心網絡,以優化幹線運輸路線及降低分撥成本。我們採取如下措施:(1)延伸我們的直營幹線運輸線路,將貨物從我們的主要分撥中心╱樞紐直接運輸至我們的貨運合作商(或從貨運合作商場地運輸至我們的分撥中心╱樞紐);(2)改善人員配置,優化操作人效;及(3)庫區精益規劃,升級分撥系統,提升分撥中心運營效率。該等措施使我們能夠在保持我們的全國佈局及覆蓋範圍的同時提升運營效率。

下圖展示我們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全國分撥中心網絡:

根據功能、經營貨量和幹線連接情況，我們的分撥中心包括核心中轉樞紐、中轉樞紐和其他分撥中心。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81個分撥中心中，有37個全面覆蓋中國的核心中轉樞紐及18個主要負責省際間貨物轉運的中轉樞紐。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分撥中心詳情：

	數量	平均面積（平方米）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平均日處理量（噸）	主要功能
核心樞紐	37	36,655	4,669	全國範圍內直通
中轉樞紐	18	15,419	1,629	省際互通
其他分撥中心	26	3,367	361	地區間互通

我們的核心中轉樞紐位於上海、杭州、廣州、深圳、成都、蘇州等中國主要的商業中心。與2024年6月30日相比，我們進一步優化了分撥結構，聚焦打造主樞紐以降低中轉頻次並提升分撥中心運營效率和服務質量。總的來說，我們核心中轉樞紐於2025年上半年的貨運處理量約為26.7百萬噸。

幹線運輸網絡

我們直接管理網絡內所有幹線運輸。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分撥中心由超過2,460條精心規劃的幹線運輸線路連接，其中約84.3%是雙邊線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所有的自營車隊由超過3,800輛幹線高運力卡車及超過6,400輛掛車組成，所有自營車隊由約5,300名合同司機運營。

網點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所有的網點全部由我們遍佈在中國各地的超過38,000家貨運合作商及貨運代理商擁有及運營，覆蓋中國約99.6%的縣城和鄉鎮。

我們的科技

科技是我們營運核心所在，其對我們的平台、網絡及服務供應尤為重要。我們已通過自主研發的IT系統全面數字化管理我們營運的每個環節，可實現實時數據跟蹤、智能網點管理、路線規劃、分撥管理以及為終端客戶提供智能客服，從而幫助我們達致卓越的網絡能力。同時，隨著國內及跨境市場電商的加速發展，我們將根據貨物品類定制分撥系統，並逐步在分撥中心進行試點，以提高分撥效率。

II. 財務回顧

概覽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公告其他部分所載之財務資料及附註，應與之一併閱讀。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貨運總量的影響。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貨運總量及我們關鍵經營及財務指標的單位經濟效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期間變動
貨運總量（千噸）	**6,821**	6,421	6.2%
總票數（千票）	**90,572**	72,365	25.2%
票均重（公斤）	**75**	89	-15.7%
運輸服務單價（人民幣／噸）	**413**	441	-6.3%
增值服務單價（人民幣／噸）	**188**	167	12.6%
派送服務單價（人民幣／噸）	**224**	216	3.7%
服務總單價（人民幣／噸）	**825**	824	0.1%
單位幹線運輸成本（人民幣／噸）	**295**	306	-3.6%
單位分撥中心成本（人民幣／噸）	**146**	144	1.4%
單位增值服務成本（人民幣／噸）	**49**	35	40.0%
單位派送服務成本（人民幣／噸）	**206**	202	2.0%
單位營業成本（人民幣／噸）	**696**	687	1.3%
單位增值服務毛利（人民幣／噸）	**139**	132	5.3%
單位派送服務毛利（人民幣／噸）	**18**	14	28.6%
單位毛利（人民幣／噸）	**129**	137	-5.8%
單位經調整税前利潤（人民幣／噸）	**96**	90	6.7%
單位經調整淨利潤（人民幣／噸）	**70**	67	4.5%

2025年上半年，我們的貨運總量增加至6.8百萬噸，較2024年上半年的貨運總量6.4百萬噸增加6.2%，而我們的總票數則由2024年上半年的72.4百萬票增加25.2%至90.6百萬票。就貨重結構而言，迷你小票(70公斤以下)[1]及小票零擔(70至300公斤)[2]貨量分別增加23.9%及14.0%。我們的迷你小票及小票零擔貨運量的增長帶動總票數增加25.2%，而票均重由2024年上半年的89公斤減少至2025年上半年的75公斤。以上趨勢反映了我們貨重結構優化的戰略，因為小票零擔的單價和利潤率較高，對服務質量的要求更高且在增值服務方面有更多的需求。隨著我們聚焦服務質量和盈利能力，輔以更精準的定價機制，我們能提供更好的服務質量並吸引優質客戶，追求高毛利和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收入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收入來自於運輸服務、增值服務及派送服務。下表列出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運輸	**2,816,448**	**50.1**	2,828,200	53.5
增值服務	**1,281,573**	**22.8**	1,075,149	20.3
派送服務	**1,526,998**	**27.1**	1,385,522	26.2
總收入	**5,625,019**	**100.0**	5,288,871	100.0

我們的運輸服務的價格水平取決於各種因素，包括貨物的體積及重量、運輸距離、產品類型、市場狀況和競爭等。我們將持續優化動態的定價系統，該系統支持我們定期評估和調整定價水平，使我們能夠不斷優化我們的運力管理和運營效率。我們主要依靠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履行派送服務，同時在特定情況下也會自行開展派送服務。

1 重量為70公斤以內的貨運。

2 重量介乎70公斤至300公斤的貨運。

我們的總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88.9百萬元增加6.4%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625.0百萬元，主要受我們的貨運總量和總票數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4百萬噸和72.4百萬票分別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8百萬噸和90.6百萬票影響，而同期服務總單價保持穩定。

服務總單價保持穩定，而(i)由於我們採取積極的定價策略，運輸服務的單價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1元／噸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3元／噸；(ii)增值服務單價和派送服務單價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7元／噸和人民幣216元／噸分別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8元／噸和人民幣224元／噸。

我們的運輸收入保持穩定，增值服務收入和派送服務收入增加，原因為(i)貨運總量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4百萬噸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8百萬噸，抵消了運輸服務單價下降的影響；(ii)迷你小票及小票零擔的貨量持續增長，使得票數快速上升，從而推動了增值服務和派送服務收入的增加。

從長遠來看，由於我們將繼續專注於零擔業務，而整車業務將僅作為零擔業務的補充，以更好地利用我們的車隊，我們將以與本公告相同的方式披露整體收入，包括零擔業務及整車業務。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主要包括(i)幹線運輸；(ii)分撥中心；(iii)增值服務；及(iv)派送服務的成本。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營業成本及佔總營業成本的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幹線運輸	**2,009,143**	**42.3**	1,964,532	44.5
分撥中心	**994,723**	**21.0**	927,072	21.0
增值服務	**336,407**	**7.1**	223,433	5.1
派送服務	**1,404,895**	**29.6**	1,295,862	29.4
總計	**4,745,168**	**100.0**	4,410,899	100.0

我們的營業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10.9百萬元增加7.6%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745.2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的幹線運輸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64.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09.1百萬元；(ii)分撥中心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27.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94.7百萬元；(iii)增值服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6.4百萬元；及(iv)派送服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95.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04.9百萬元。該等營業成本的增加與總收入的增長趨勢及我們貨重結構的優化相一致。同時，我們的單位營業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7元／噸增加1.3%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96元／噸。

幹線運輸成本主要包括(i)第三方車隊經營商的服務成本；及(ii)自營車隊產生的經營成本，例如貨車燃油費、路橋費、司機酬金及折舊成本。

我們的幹線運輸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64.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09.1百萬元，而單位幹線運輸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6元／噸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5元／噸。此反映了我們的車隊效率有所改善，主要由於(i)油價下跌及集中採購帶來的成本優化；及(ii)幹線運輸路線的持續優化，提升了營運效率。

分撥中心成本包括(i)勞動力成本；(ii)與租賃分撥中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折舊；(iii)物業管理費及公用設施成本；(iv)設備租賃成本；及(v)運營及維修成本。

我們的分撥中心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27.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94.7百萬元，而單位分撥中心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4元／噸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6元／噸，主要由於貨運總量增長帶動勞動力成本和設備租賃成本增加。

增值服務成本為提供增值服務直接產生的成本，例如數碼設備、貨運單及消耗品的成本。

增值服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6.4百萬元，與我們增值服務收入的變動趨勢基本一致。增值服務單位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元／噸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49元／噸，主要由於貨運票數的增加導致按重量計算的單位成本增加，因為增值服務的成本按貨運票數而非重量記錄。

派送服務成本主要指(i)向貨運合作商支付的派送服務費，價格乃基於貨運合作商的成本結構及市場狀況釐定；及(ii)我們自營派送服務產生的成本。

派送服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95.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04.9百萬元，與貨運總量的增長保持一致。我們的單位派送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2元／噸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6元／噸，主要是由於迷你小票及小票零擔貨運量增加所致。

我們營業總成本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4,745.2百萬元，而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4,410.9百萬元，主要由於上述原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人民幣879.9百萬元及15.6%，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人民幣878.0百萬元及16.6%。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i)2025年上半年貨運總量及收入的增加；及(ii)我們持續推進「3300產品政策」的實施，同時不斷優化合作商生態體系，促進了中高毛利產品即迷你小票及小票零擔的強勁增長，令增值服務和派送服務的單位毛利分別增加了人民幣7元／噸和人民幣4元／噸。毛利率的減少主要受運輸單價影響。因此，單位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7元／噸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9元／噸。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一般及行政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按絕對金額及佔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的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薪金及其他福利	**187,088**	**62.3**	232,746	68.2
業務運營開支	**30,091**	**10.0**	28,013	8.2
專業服務費	**14,674**	**4.9**	32,837	9.7
折舊及攤銷	**15,493**	**5.2**	19,929	5.8
股份支付開支	**52,679**	**17.6**	27,538	8.1
總計	**300,025**	**100.0**	341,063	100.0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1.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0.0百萬元。主要變動包括(i)薪金及其他福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2.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7.1百萬元；(ii)專業服務費減少；及(iii)由於受到截至2025年上半年止授出的股份獎勵攤銷影響，股份支付開支增加。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組成部分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9,240**	44,669
外匯收益╱(虧損)	**7,579**	(1,925)
利息收入	**7,515**	8,773
處置長期資產的收益	**1,719**	3,553
資產減值	**1,504**	(5,925)
其他	**4,845**	(6,234)
總計	**32,402**	42,911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32.4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42.9百萬元。

經營利潤及經營利潤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利潤人民幣579.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利潤人民幣612.2百萬元。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利潤率11.0%變更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利潤率10.9%，主要由上述原因導致。

財務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財務成本的組成部分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9,545**	23,625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546**	8,778
總計	**20,091**	32,403

財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4百萬元減少38.0%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使用經營產生富餘的現金，清償了部分貸款。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為人民幣9.7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公允價值變動為人民幣2.9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78.4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47.9百萬元，原因主要是即期所得稅的增加與我們的利潤增長保持一致。

報告期間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利潤人民幣423.4百萬元，淨利潤率為7.5%，而2024年同期錄得的利潤為人民幣402.4百萬元，淨利潤率為7.6%。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作為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補充，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期內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稅前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及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作為額外的財務指標，其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財務指標。我們認為，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可剔除管理層認為並不能反映我們經營業績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利於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之間的經營業績。我們相信，該等指標可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幫助彼等以與幫助我們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所呈列的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標題的指標相比。使用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 閣下不應視該等指標為獨立於或可替代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以及期內利潤與經調整淨利潤、經調整稅前利潤及與期內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423,380**	402,423
加：		
股份支付開支[(1)]	**52,679**	27,538
經調整期內淨利潤	**476,059**	429,961
加：		
所得稅開支	**178,441**	147,864
經調整期內稅前利潤	**654,500**	577,825
加：		
折舊	**430,689**	423,63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94**	1,908
利息收入	**(7,515)**	(8,773)
財務成本	**20,091**	32,403
經調整EBITDA	**1,098,459**	1,027,002

附註：

(1) 股份支付開支與我們向員工授出的股份獎勵有關，屬非現金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	
淨利潤率	**7.5**	7.6
經調整淨利潤率	**8.5**	8.1
經調整税前利潤率	**11.6**	10.9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	**19.5**	19.4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主要旨在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令股東價值最大化。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並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於報告期間，概無對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變更。

折舊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折舊的組成部分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8,329**	220,867
汽車折舊	**171,540**	180,907
其他	**20,820**	21,865
總計	**430,689**	423,639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46.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178.5百萬元。

本集團的流動性保持強勁。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資金主要來自日常業務，包括從客戶處收到的付款。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未償還已擔保借款約人民幣1.28百萬元，且並無尚未償還無擔保借款。本集團的借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按總借款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0.03%（2024年12月31日：1.50%）。

本集團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抵押資產

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若干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由我們若干汽車的按揭進行擔保，其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3.0百萬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諾為人民幣20.5百萬元。

外匯風險

我們承受交易性貨幣風險。我們主要以人民幣開展業務，若干交易以美元等其他貨幣計值。我們的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應付款項乃以外幣計值，且承受外幣風險。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而與外幣交易以及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有關之波動。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適當對沖措施。

股份質押

於報告期間，控股股東並無質押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權益，作為本公司債務之擔保或其擔保之抵押或於上市前的其他債務支持，且本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並無控股股東。

III. 展望及前景

未來戰略

我們繼續實施「品質與利潤並重的有效規模增長」戰略，提高品牌產品力，並將繼續深化渠道賦能與升級，借助數智化的力量，實現「網絡覆蓋最密、成本最優、服務品質最好、時效最穩、服務響應最快」的五最目標。我們正在嚴格實施以下措施，以繼續確保高質量和可持續增長。

(i) 提升營運效率和服務品質

- 利用數智化和新能源解決方案，我們努力提升分撥中心的運營質量並提高運輸效率，以保持和提升產品競爭力
- 以組織最小顆粒度「網點」為單位，著力實現五最目標，優化各環節履約標準，持續提升服務品質和客戶體驗

(ii) 持續關注客戶價值，加強網絡生態支持

- 通過數智化系統持續賦能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促進長期增長和可持續盈利能力
- 利用定價工具進行精準政策投放，在確保可持續增長的同時，為業務提供更大的擴展空間
- 推動進一步優化大客戶總對總業務，提升定制化及標準化服務的質效

(iii) 加快數智化投入

- 持續投資數智化基礎設施，培養數智化人才，提高數智化在業務運營和管理過程中的準確性和應用性

- 全流程各環節深度融合數智化體系，協同中後台賦能一線執行能力，進一步提升品質和服務體驗

(iv) 堅持可持續發展

- 將「綠色運輸」理念融入日常經營活動，持續減少碳排放

- 增加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信息的公開披露

- 促進及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利益

我們相信以上戰略舉措對於安能下一階段的品牌發展至關重要，將有助於我們進一步強化競爭優勢，與網點共同成長，促進行業高效高質量發展。

IV. 風險管理

我們於營運期間面臨各項風險。我們已科學設立並持續優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這些制度由在我們看來適合我們的業務營運的政策及流程組成。我們秉持持續改善理念，對標行業先進標準及最佳實踐，致力於持續完善該等制度。我們已在業務營運的各個方面(如信息技術、財務報告、投資管理、內部控制及氣候風險等)採用及實施科學和系統性的風險管理政策，通過動態優化機制實現風險管理效能持續提升，為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提供有力保障。

中期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計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5,625,019**	5,288,871
營業成本		**(4,745,168)**	(4,410,899)
毛利		**879,851**	877,97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32,402**	42,911
一般及行政開支		**(300,025)**	(341,063)
經營利潤		**612,228**	579,820
財務成本	*6*	**(20,091)**	(32,4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7*	**9,684**	2,870
税前盈利	*8*	**601,821**	550,287
所得税開支	*9*	**(178,441)**	(147,864)
期內盈利		**423,380**	402,423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20,136**	390,662
非控股權益		**3,244**	11,761
		423,380	402,423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1*		
基本（人民幣元）		**0.37**	0.34
攤薄（人民幣元）		**0.37**	0.34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盈利	**423,380**	402,423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兑差額	**(33,249)**	(27,157)
於往後期間將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兑差額	**20,617**	32,745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税項	**(12,632)**	5,58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10,748**	408,011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07,504**	396,250
非控股權益	**3,244**	11,761
	410,748	408,01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6月30日

	附註	**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58,887**	1,009,81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945**	3,480
使用權資產		**1,025,530**	1,126,210
商譽		**113,910**	113,910
其他無形資產		**3,281**	2,098
遞延稅項資產		**55,145**	61,900
受限制現金		**1,077**	4,1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61,363**	60,381
非流動資產總值		**2,221,138**	2,381,993
流動資產			
存貨		**7,017**	8,320
貿易應收款項	*12*	**130,325**	90,433
預付款項		**64,296**	66,531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853,271**	779,3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14,082**	843,280
受限制現金		**13,430**	13,3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78,491**	2,046,179
流動資產總值		**4,160,912**	3,847,493

	附註	**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經審計）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312,665**	355,4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51,943**	1,139,511
計息借款		**1,280**	50,623
應付稅項		**280,191**	158,797
租賃負債		**415,997**	411,770
流動負債總額		**1,962,076**	2,116,128
流動資產淨值		**2,198,836**	1,731,36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419,974**	4,113,35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89,170**	697,816
遞延稅項負債		**5,337**	6,370
非流動負債總額		**594,507**	704,186
資產淨值		**3,825,467**	3,409,172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0**	149
庫存股份		**(115,506)**	(62,956)
儲備		**3,823,893**	3,357,946
		3,708,537	3,295,139
非控股權益		**116,930**	114,033
總權益		**3,825,467**	3,409,17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5年6月30日

1. 公司資料

安能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公司。本公司之註冊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報告期間，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稱「**中國**」)從事零擔服務(「**零擔服務**」)。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會計政策變動

除了就本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編製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兑換性*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闡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當缺乏可兑換性時，實體應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兑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如何於計量日期估計即期匯率。該等修訂本要求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瞭解不可兑換貨幣的影響。由於本集團用作交易的貨幣及集團實體用作換算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之功能貨幣為可兑換，因此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入及已呈報業績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的總資產乃來自單一經營分部(即提供運輸及相關服務),因此並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所有收入均在中國產生及所有非流動資產均在中國,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而於報告期間,並無來自單一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4.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客戶合約收入		
運輸	**2,816,448**	2,828,200
派送服務	**1,526,998**	1,385,522
增值服務	**1,281,573**	1,075,149
總計	**5,625,019**	5,288,871

(i) 客戶合約收入的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確認收入的時間		
於一段時間：		
運輸	**2,816,448**	2,828,200
派送服務	**1,526,998**	1,385,522
增值服務	**83,802**	59,005
小計	**4,427,248**	4,272,727
於某一時間點：		
增值服務	**1,197,771**	1,016,144
客戶合約總收入	**5,625,019**	5,288,871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運輸及派送服務

本集團於其分撥中心之間提供分撥及幹線運輸服務，隨後為其客戶派送貨物。運輸及派送服務的履約責任於商品由一個地點運至另一個地點的一段時間內達成。履約責任一般屬短期性質，每票的運輸天數為少於一個星期。通常要求預付款項。

增值服務

增值服務的履約責任於相關消耗品交付或服務完成時達成。通常要求預付款項。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間確認並於各有關期間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入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運輸及派送服務	**82,010**	81,353
增值服務	**10,626**	8,866
總計	**92,636**	90,219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減值撥備		
一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04**	(5,925)
政府補助*	**9,240**	44,669
外匯差額，淨額	**7,579**	(1,925)
出售長期資產的收益	**1,719**	3,553
利息收入	**7,515**	8,773
其他	**4,845**	(6,234)
總計	**32,402**	42,911

* 政府補助主要指政府為支持本集團營運而給予的各種支持。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	**546**	8,778
租賃負債利息	**19,545**	23,625
總計	**20,091**	32,403

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金融產品的公允價值變動	**9,684**	2,870

8.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營業成本*	**4,210,230**	3,879,3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2,360**	202,7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8,329**	220,86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94**	1,908
金融產品的公允價值變動	**(9,684)**	(2,870)
政府補助	**(9,240)**	(44,669)
核數師酬金	**1,280**	1,280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薪金及津貼	**287,548**	259,542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	**38,232**	32,885
股份支付開支	**52,679**	27,538
總計	**378,459**	319,965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1,504)**	5,925
租賃開支**	**33,708**	37,314
公用事業費用	**19,132**	18,055
利息收入	**(7,515)**	(8,773)
出售長期資產收益	**(1,719)**	(3,553)

* 營業成本金額不包括該等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員工福利開支、租賃開支及公用事業費用的金額。

**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有可行權宜方法，其中短期租賃豁免適用於租期自租約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約。

9.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報告期間內並無於香港賺取或源自香港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本集團於中國註冊的所有附屬公司(除享有5%或15%稅率的若干附屬公司外)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即期所得稅	**172,719**	97,721
遞延所得稅	**5,722**	50,143
期內稅務開支	**178,441**	147,864

10. 股息

於2025年8月19日，董事會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572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0393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1.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150,607,069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162,605,486股)計算。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420,136**	390,662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150,607,069**	1,162,605,486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37**	0.34

12.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186,154**	146,412
減值	**(55,829)**	(55,979)
賬面淨值	**130,325**	90,433

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提前付款，尋求對其未償付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及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餘。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本集團授予的信用期通常於90日內。根據交易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1年內	**129,917**	89,840
1至2年	**408**	593
總計	**130,325**	90,433

13. 貿易應付款項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312,665**	355,427

於報告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計)如下：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3個月內	**304,919**	348,293
3至6個月	**476**	47
6至12個月	**487**	110
超過1年	**6,783**	6,977
總計	**312,665**	355,427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通常按30天的期限結算。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本公司於2025年6月1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股東**」)通過了一項有關修訂及重列的特別決議案，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目前有效的第二十一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將其全部刪除並以第二十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取而代之。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8日之通函。

變更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成員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提名委員會之組成已發生變動。沙莎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新增成員，自2025年8月19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成員並無變更。

重選董事

於2025年6月1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有關重選秦興華先生、魏斌先生及葛曉初先生分別為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普通決議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8日之通函。

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確保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C1中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款。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的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款。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不應由一人兼任。秦興華先生(「**秦先生**」)擔任董事會聯席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董事會認為，秦先生同時擔任聯席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位有利於確保本公司戰略的一致性以及持續規劃和執行。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項下的職權、問責制及獨立決策之間的平衡不會因董事會的多元化背景及經歷而受損，乃由於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於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適時考慮區分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為了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不斷審查並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符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用了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比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寬鬆。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已確認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員工及薪酬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員工人數為3,032人，而於2024年12月31日則為3,031人。本集團與其員工簽訂僱傭合約，涵蓋工資、福利及終止受僱的理據等事宜。

本集團員工的薪酬包括薪金、獎金及津貼。薪酬計劃將員工的薪酬與其表現掛鈎，並以特定的客觀標準計量。我們亦根據適用法規及我們的內部政策為員工提供福利。我們向員工提供定期培訓以改善其質素、技能及知識，包括向新員工提供入職培訓以及向銷售及營銷團隊提供技術培訓、專業及管理培訓、健康及安全培訓以及全面的培訓。本集團亦已為其員工實行激勵計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1年11月11日，於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以每股13.88港元發行80,220,000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普通股，並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113,45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16,606,000元)。本公司獲得約1,009.2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30.8百萬元)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與行使全球發售有關的其他估計開支)。本公司的淨價(經計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後，其計算方法為將所得款項淨額除以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約為每股12.58港元。

下表載列自上市之日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細分及說明。本公司擬按照載列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的相同事項及比例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的百分比（與招股章程中規定的比例相同） *(%)*	用於相關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金額（與招股章程中規定的比例相同） *（百萬港元）*	報告期初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尚未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動用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A) 在戰略地區興建、升級和潛在收購5至10個核心中轉樞紐，以適應貨運量的高增長，並改善我們的網絡結構，並確保實現穩定和長期規劃	**40.0**	**403.7**	**170.5**	**44.6**	**277.8**	**125.8**	**2025年12月前**
(B) 投資我們的幹線運輸車隊，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的運營效率	**30.0**	**302.8**	**–**	**–**	**–**	**–**	
(i) 購買約2,000至3,000台現代化高運力牽引車及掛車，並與主要的卡車製造商合作，對車型進行個性化定制，以滿足我們的運營需求	25.0	252.3	–	–	–	–	
(ii) 償還購買分撥網絡卡車的借款	5.0	50.5	–	–	–	–	

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的百分比（與招股章程中規定的比例相同）	用於相關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金額（與招股章程中規定的比例相同）	報告期初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報告期內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5年6月30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5年6月30日尚未動用的金額	動用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C) 投資科技創新	**20.0**	**201.8**	**157.6**	**19.9**	**64.1**	**137.7**	**2025年12月前**
(i) 升級分撥網絡的科技水平和自動化設施	10.0	100.9	72.6	19.2	47.5	53.4	
(a) 在對分撥網絡的管理中應用人工智能自動化決策系統，以減少人為錯誤以及對個體員工的依賴	2.0	20.2	–	–	–	–	
(b) 分撥自動化，重點關注AI視覺監控系統、動態體積稱重裝置、無人叉車、IoT設備和為貨物分撥量身定做的自動交叉帶，確保我們進一步改善分撥產能和效率	8.0	80.7	72.6	19.2	27.3	53.4	
(ii) 投資智能運輸管理系統及自動駕駛技術	10.0	100.9	85.0	0.7	16.6	84.3	
(a) 智能運輸管理，以進一步優化路線規劃並提高運輸效率	8.0	80.7	64.8	0.7	16.6	64.1	
(b) 自動駕駛技術，以提高運輸安全及降低運輸成本	2.0	20.2	20.2	–	–	20.2	
(D)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0**	**100.9**	**–**	**–**	**–**	**–**	

附註：

使用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對本集團實際業務需要及未來業務發展的最佳估計。該金額將根據市場狀況的當前及未來發展以及本集團未來業務需要而有所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於2024年購回的1,191,000股股份為庫存股份(如上市規則所定義)。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出售任何庫存股份(如上市規則所定義)。

重大訴訟

截至2025年6月30日，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亦無任何針對本公司或本公司尚未了結或可能提出或被控的重大訴訟或索賠。

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

截至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維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葛曉初先生、沙莎女士及洪長福先生，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規定。

審核委員會已考慮並審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本公司及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就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相關事項進行了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並已妥善作出適當披露。

此外，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進行了獨立審閱，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告發出核證。

其他董事委員會

除審核委員會外，本公司亦已成立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

報告期末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於2025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發生的任何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項。

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i)於2025年10月10日或前後向於2025年9月5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1572港元(「**2025年中期股息**」)；及(ii)於2025年12月12日或前後向於2025年11月1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特別股息每股0.0393港元(「**2025年特別股息**」)。

2025年中期股息及2025年特別股息將以港元現金派付予各股東。

有關股息派付之任何可能稅務影響，股東應向其本身之稅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i)於2025年9月3日至2025年9月5日(包括首尾兩天)(就2025年中期股息而言)及(ii)於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7日(包括首尾兩天)(就2025年特別股息而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獲發2025年中期股息及2025年特別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i)於2025年9月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就2025年中期股息而言)及(ii)於2025年11月1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就2025年特別股息而言)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刊發

本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ne56.com)。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刊發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致謝

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管理團隊、員工、業務合作夥伴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安能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陳偉豪先生及秦興華先生

香港，2025年8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秦興華先生及金雲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偉豪先生、張迎昊先生及魏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維先生、葛曉初先生、沙莎女士及洪長福先生組成。